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
承辦人：楊怡柔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673
傳真：06-2955811
電子郵件：yang819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鹽水區岸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一)字第11105462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546220A00_ATTACH1.pdf、0546220A00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政府111年度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」
及市府函各1份，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111年4月21日府人企字第1110518589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分「宣導與推廣」、「提供服務」及「精進與回
饋」等推動面向，係為具體設定111年度實施方案內容，作
為本府各機關齊力推動員工協助方案、系統性提供員工協
助服務措施之依據。

正本：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體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
各級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電 2022/04/26
07:58:04
文
交
換
章